



你点外卖的时候,有没有在意过外卖“包装费”?最近不少街坊表示,自己在点外卖时遭遇了“包装刺客”。随餐可乐要收包装费;奶茶配料分装收取包装费;烧烤烤串每一串都收包装费;勾选餐食口味也要收包装费……记者调查发现,在“按件收取包装费”的叠加效应之下,看似不起眼的外卖包装单价,累积起来甚至能占到一次外卖点餐费用的1/2。外卖包装收费标准不一、过度收费等“包装刺客”现象频受网友吐槽。8月17日江苏省消保委发文建议外卖平台针对打包费用完善机制,明确打包费定价标准。



建隆漫画

# 你被外卖包装费刺到过吗?

随餐可乐、勾选餐食口味都要收包装费……包装费占到外卖费的1/2;江苏消保委发文,建议商家合理收包装费,不随意标价、重复收取,保障消费者知情权和自主选择权

## 麻辣香锅选口味另收打包费 底料4.99元包装费2.99元

日前,正在北京读书的王同学在外卖平台下单了一份原总价56.78元的麻辣香锅外卖,使用优惠券后总价降至19.88元。原本觉得自己“薅

到羊毛”的王同学,却在小票里意外发现这份外卖中不仅收取了口味费,还同时收取了她口味费中隐藏的打包费。

“一份麻辣香锅底料收

了我4.99元,没想到选个口味还得再给2.99元的包装费。”王同学表示,自己在意的并不是那2.99元额外支出,而是消费背后的不透明。

事发后,王同学积极联系外卖平台希望协商退款。但平台方以“无权干涉商家收取外卖包装费”为由,拒绝了王同学的诉求。

## 多方呼吁: 收包装费要有据 明码标价且合理

面对外卖平台上层出不穷的包装费“刺客”,“明码标价”已成为共识。成都餐饮同业公会执行会长兼秘书长袁小然称,协会也曾多次接到消费者关于餐饮外卖包装过度收费、消费不透明的投诉举报。“我们也呼吁外卖订单包装作为一次性辅助物,除了安全卫生外,还应明码标价,价格合理。”

日前,上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表示,外卖包装具体收费规则的缺失造成了3个痛点:外卖包装收费贵、

商户按件收取包装费、商户在不同平台收包装费不同价。

对此,上海市消保委指出,以上痛点问题的原因在于,关于外卖包装目前只有收费理由,没有收费的详细规则。

同时呼吁,无论通过立法立规还是平台发布指引等方式,都应制定更细化的外卖包装收取规则,将外卖包装物的名称、材质、规格、单价、不同品类食物的打包方式、包装费的收取规则等关键内容予以规范。

## 瓶装小可收一元包装费 但收到时并无额外包装

广州有市民告诉记者,一些外卖在主食基础上点小吃,每点一份小吃增加1~2元打包费,很是浪费,其实可以将小吃直接放在主食里面。

记者浏览两个外卖平台,见到打包费多数是1元。记者下单一家快餐店的外卖发现:主食蒸饺打包费1元,

卤水蛋打包费1元,连瓶装的小可乐也收了1元打包费。

送过来的时候,蒸饺是打包盒包装,卤水蛋是用薄膜袋装着,可乐并无任何包装。

随后记者向平台咨询,外卖平台答复称外卖的包装费是商家方收取的,定价也是商家自行设定,并且平台

方面也表示,瓶装可乐这些预包装食品,平台是不允许商家设置打包费的。

为此记者咨询了商家,商家称相关商品上线的时候,“都是平台的工作人员帮忙做的”。

平台和商家各执一词,为什么个别商家页面的瓶装

可乐可以设置打包费并通过审核,真相无从得知。

对于消费者反馈的不合理的打包费,平台表示会积极跟进。像记者刚刚下的这单,平台说可以退回2元打包费。当天下午,记者再次打开该商家页面发现,瓶装可乐显示“已售罄”无法购买。

## 外卖11块5 打包费5元

在投诉平台上,关于“包装费”的投诉信息有上百条,包括:“付了5个的费用,却只给一个包装袋”;“到店和外卖明明用同样的包装,但外卖却额外收打包费”;“可乐、榨菜等没包装的商品也加收打包费”“打包费过高,超过总价的15%”……

有记者在外卖平台某门店下单发现,一个老面馒头

价格为1.9元,按照包装收费标准,每份馒头需额外收取1元打包费;一枚2.9元的茶叶蛋,也要按每份1元收取打包费。

于是,买3个馒头、2枚茶叶蛋要支付16.5元。其中,食品价格为11.5元,打包费为5元。

记者收餐后发现,3个馒头分装在2个餐盒中;2枚茶

叶蛋则装进一个纸袋中。该餐厅工作人员表示,线上是自动收费,如果是在门店购买后打包带走,装茶叶蛋的纸袋子不会单独收费,食品能装在一个餐盒都尽量放一个,根据使用的餐盒数量收费。

为什么一个纸袋装两枚茶叶蛋,却要收两份包装费?现场免费的纸袋,外卖就1块/份?

后经协商,该店主退回记者3.9元的打包费。

记者还发现,烧烤、麻辣烫等也是“包装不增加,包装费却增加”的“重灾区”。多个店铺的烧烤打包费均按每串0.3元收取,即每多点10串就会额外增加3元包装费。而实际上,多数烧烤都只会打包在同一个食品包装袋或保温袋中,并不会单独包装。

## 江苏省消保委: 外卖收不合理包装费 涉嫌侵犯公平交易权

8月17日,江苏省消保委发文称,商家考虑盈利无可厚非,但不能为降低成本,而向消费者随意收取额外费用,不合理地将经营成本转嫁。建议商家合理收费,不随意标价、重复收取,可主动呈现包装材料、单价等,保障消费者知情权和自主选择权。

预包装的商品不应再次收费,杜绝捆绑消费、强制消费。外卖平台应完善外卖打包费定价机制,明确收取范围、方式、标准等,加强对商家的规范引导,对违规收费商家进行严格约束。

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第十条规定,消费者享有公平交易的权利。消费者在购买商品或者

接受服务时,有权获得质量保障、价格合理、计量正确等公平交易条件,有权拒绝经营者的强制交易行为。

外卖收取不合理的包装费,涉嫌侵犯消费者公平交易权。外卖打包费不应成为一笔“糊涂账”,更不能成为商家随意定价的“恣意收费”。

消费者有权享受公平的购物体验,而商家和平台则应该遵守诚信原则,共同营造良好的消费环境。

律师表示,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,外卖收取不合理的包装费的行为,在法律上已经涉嫌变相的强制消费。

(综合广州广播电视台、红星新闻、解放日报、央视网)

## 商家:收包装费属无奈之举,可抵消优惠费用

隐藏在订单中的打包费,在经历一块两块“按件收取”“按瓶收取”“按串收取”的累积后变得不容小觑。为啥消费者总会被“包装费”给“刺”到?

首先,包装费是外卖的“隐藏”必选项。消费者反映,一些商家在外卖平台上的商品页面并未明示打包费,只在结算页面才显示。

其次,打包费的标准不一致、收费明细的公示

不透明。如线上线下和不同平台之间存在差异,且有些订单只能看到包装费总价,无法知晓包装费是否收取合理。

此外,部分商家会过度、重复收取包装费。比如,保温袋收取包装费用,普通的塑料袋也收费;除了商品收包装费,调味料也有包装费;明明只用了一份包装,商家却按件多次收取费用等。

今年7月江苏扬州市消

费者协会调查发现,饿了么、美团两家外卖平台均未对包装费进行相关规范。其中一大不规范现象,即消费者购买可乐后直接配送并未对可乐进行包装,却收取了相关包装费,且在调查的店铺中,打包费普遍在1~5元之间。

对此,平台回应称,他们无权干涉商家具体的打包费收费情况,但消费者可以与商家协商解决争议。

平台表示会对商家的不合理行为进行处罚,甚至下架店铺。

而有外卖商家透露:“例如平台一般都会有不少满减优惠、折扣优惠等,而包装费的好处就是可以抵消优惠费用。”

部分商家甚至反映,由于平台佣金、强制参加活动以及平台配送成本过高等因素,导致其不得不收取包装费以维持生计。